

2017年中国反腐败法治高端论坛征文公告

管理员 发表于：2017-05-02 22:22 点击：414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十三五”规划建议》，根据中央关于加强新型智库建设的指导意见和《中国法学会关于进一步加强研究会建设的意见》，充分发挥研究会作为组织开展法学研究、服务法治建设主力军、主阵地和高端智库的作用，中国刑法学研究会在中国法学会的指导、支持和推动下，联合若干家实体性科研机构组建“反腐败法治研究方阵”，并打造智库型高端论坛——“中国反腐败法治高端论坛”。2016年7月首次论坛在西安举办，由西北政法大学承办。第二届论坛即“2017年度中国反腐败法治高端论坛”将由中国刑法学研究会主办、武汉大学法学院和武汉大学刑事法研究中心承办。会议成果将以“成果要报”形式通过中国法学会报送中央。

现将征文公告发布如下，诚挚邀请全国范围内刑事法和相关学科的学者和实务专家撰写论文和参加会议。

一、时间、地点

1. 时间：2017年6月9日-11日(2017年6月9日报到，10日召开会议，11日离会)。
2. 地点：武汉大学法学院(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珞珈山16号)。
3. 住宿和报到地点：君宜王朝大饭店(武汉市洪山区珞喻路87号，电话：027—87687777)。会务组将于2017年6月9日12:00至20:00接待外地学者报到。

二、研讨主题

本次论坛主要围绕“国家监察体制改革与反腐败国家立法”展开。具体参考选题如下：

- (一)国家监察体制改革与司法体制的衔接
- (二)行政调查权与刑事侦查权的关系
- (三)反腐国家战略与反腐败国家立法
- (四)反腐与刑法的修改与完善
- (五)反腐国际合作与我国反腐立法的完善
- (六)反腐国家立法完善中的其他具体问题

三、论文的具体要求

1. 参会论文应围绕主题撰写论文，但不限于参考选题；论文应符合学术规范，包括中文摘要、关键词和脚注，具体格式参见《中国法学》注释规范。

2. 论坛强调以文参会，凡是不符合论坛主题的论文将不编入文集和安排发言。论坛主办者将根据提交论文质量确定与会和发言的代表，报方阵理事会审核后发出正式邀请函。

3. 征文应当以“问题”为导向，为我国反腐败法治体系的调整与构建提供理论支持，并且提出具体的法律修订建议。论坛欢迎来自反腐败立法、司法、行政和实务部门的研究报告。

4. 论坛鼓励对本领域有深入研究的青年学者和博士研究生投稿参会。

5. 论文应于2017年6月1日前以电子版发送至本次论坛专用邮箱 ffbfz2017@126.com(薛文超收)，邮件主题请注明“中国反腐败法治高端论坛参会论文”字样，并注明作者姓名。

6. 此次论坛的参会论文要求未公开发表，组委会对论文进行评审后，将由中国法学会择优发表或出版。

四、费用安排

本次论坛不收取会务费用，与会者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联系方式

薛文超 博士生 电话：13006372795

刘哲石 研究生 电话：17671670317

参会回执请发邮箱ffbfz2017@126.com(薛文超收)

大学法学院

刑事法研究中心

年4月20日

武汉

武汉大学

2017

附件：会议回执(可复制)

会议回执

姓名		性别		年龄		手机	
单位				职务 职称			
通讯 地址						邮编	
电话				电邮			
是否 住宿		住宿 要求				餐食及其他特 殊要求	
论文 题目							

来源：中国法学创新网 日期：2017年5月2日

© 2009-2018 吉林大学理论法学研究中心版权所有 请勿侵权 吉ICP备06002985号-2

地址:中国吉林省长春市前进大街2699号吉林大学理论法学研究中心 邮编:130012 电话: 0431-85166329 Power by leeyc